

证券代码：837303

证券简称：西默电气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无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9 日 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7303 | 西默电气 | 2024年8月30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新港路 99 号 1 栋第 18 层公司办公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傅翔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郑克林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陈杰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马志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江洁琴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陈其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提名詹东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办理登记手续：股东可以信函、邮件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传真及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9月9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新港路99号1栋第18层公司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新港路99号1栋第18层 联系电话：0756-6917181 联系邮件：chenxi.xu@ximogroup.com 邮政编码：519080 联系人：徐晨曦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